

# “加减”结合促进市场主体加快发展

青海省财政厅

50

近年来，青海省财政紧紧围绕稳增长、调结构、转方式，立足于培育新兴市场主体，结合省情实际，充分发挥财税政策和财政资金的组合功能，积极创新投入方式，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加减”结合支持企业加快发展，促进全省经济健康向好。

## 落实税费优惠政策，大力营造企业良好发展环境

省财政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税收政策和结构性减税政策等税收优惠政策，积极推进“营改增”改革、煤炭资源税费改革，同时大力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营造企业健康发展环境，全力支持企业发展。

贯彻落实各项财税优惠政策。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以来，全省各级政府以财税政策为导向，适时出台了一些财税优惠政策，全面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支持小微企业、经营性服务业、金融业、体育产业、农牧区住房建设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等社会各项事业的改革和发展。“十二五”以来，全省各级财税部门共减免税费327.7亿元，为推动全省科技创新、产业升级，促进中小微企业加快发展，促进全省经济健康快速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推进“营改增”改革。从2013年8月起先后在交通运输业、部分现代服务业、铁路、邮政和电信业先后实施“营

改增”改革。仅2014年全省“营改增”纳税人累计整体减少税收4.9亿元，降幅达41.8%。试点后一般纳税人税负较试点前呈现逐月下降趋势，小规模纳税人100%享受到减税政策利好。

推进煤炭资源税费改革。在全省范围内对涉及煤炭原油天然气企业收费基金进行了全面清理，将煤炭原油天然气矿产资源补偿费费率降为零，停止征收煤炭原油天然气成品油价格调节基金，取消煤炭原生矿产品生态补偿费，取消海西州天峻县牧民可持续发展资金。通过全面清理规范，现已全部取消、停征了省级及以下涉煤收费基金项目。自2014年12月1日起，煤炭资源税费在全省范围内实施从价计征改革。改革后，



青海柴达木庆华循环经济园

2015年一季度资源税整体税费负担由改革前的20.7%下降至6%，下降14.7个百分点，降幅达71%。

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按照国家、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大力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特别是涉企收费，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降低大众创业成本，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自2011年以来，全省先后7次清理、取消、免征和停征各类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143项。按照国务院和省政府有关规定，公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进一步规范涉企收费行为，创造良好公平的市场环境，支持企业加快发展。

### 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

自2011年以来，省财政在千方百计保障改善民生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对市场主体的培育力度。

支持企业转型升级。统筹安排工业“双百”、产业结构调整及振兴等专项资金37.24亿元，用于支持工业领域“双百”行动，鼓励企业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对现有的设施、生产条件进行升级改造，培育和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制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支持循环经济发展。安排支持循环经济发展资金60.95亿元，大力推进循环经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柴达木盆地盐湖综合利用示范基地、矿产资源节约及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

支持企业节能降耗。累计下达节能降耗、淘汰落后产能等专项资金9.09亿元，支持企业提升工业能效、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鼓励企业淘汰落后产能，确保落后产能平稳有序退出。

支持企业科技创新。累计下达科技发展专项资金18.15亿元，支持企业加快设备更新和科技研发创新，重点支持

解决制约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与关键技术。加快企业技术创新平台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增强企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支持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通过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贷款贴息等形式，加大财政资金的引导支持。累计下达支农资金1.8亿元，支持壮大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一批龙头企业、产业化基地得到长足发展，有力促进了现代农牧业发展和农牧民增收。

支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安排下达文化旅游产业专项资金64.16亿元，通过贷款贴息、以奖代补、项目先建后补、业绩奖励、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给予扶持，引导社会资金投入的积极性，有力地支持了文化旅游产业、工艺美术产业、民族歌舞演出业、民族出版产业、印刷发行产业、民族歌舞艺术培训业等加快发展。

支持中小企业加快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累计下达支持企业发展资金21.11亿元，扶持项目近1730个，主要用于企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和科技创新、成果转换等方面。加快服务体系建设，投入资金3.2亿元，支持各类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服务机构建设，鼓励和支持融资担保机构提高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担保服务能力和水平。创新财政扶持企业方式，稳步构建和完善了包括中小企业担保基金、特色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青海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和青海省外经贸发展基金的中小企业发展基金体系，以阶段性参股方式扶持全省中小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截至目前，以阶段性参股方式共向56户中小微企业注入资本金19560万元，有效地缓解了部分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 发挥财银联动效应，促进金融更好支持企业发展

完善财政支持金融改革发展的政策

措施，综合运用设立引导资金、预算安排、财政贴息、注入资本金、股权投资、风险补偿、考核奖补等措施，支持省信保集团做大做强，发挥支农、创业、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平台作用，引导金融机构扩大信贷投放，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着力缓解企业融资成本高问题。

创新财政投入方式，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通过创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方式给予扶持。在搭建政府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基金体系的同时，通过采取贷款贴息、后补助和股权投资等方式，对工业企业予以支持，进一步推进全省工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促进工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制定信贷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已安排信贷风险补偿专项资金2亿元，引导金融机构降低贷款利率或担保费率，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等信贷支持力度。

增加财政贴息资金投入，缓解企业融资成本高问题。对工业“双百”及企业技术创新、民族贸易企业网点建设、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及技术改造、小额担保贷款予以贴息支持。

推进担保体系建设实现全覆盖。积极扶持担保机构增强担保能力，截至目前，省财政支持的支农、中小企业及创业小额贷款信用担保体系实现县级全覆盖，融资担保机构可用于融资担保的资本总额达到了24亿元，为中小企业和个体经营者提供的担保贷款总额200多亿元。信用担保体系的健全完善，有效缓解了农牧民和农牧区经济组织贷款难、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为支持省信保集团公司做大资本金规模，在2013年、2014年向其注入资本金10亿元基础上，2015年再注入资本金3亿元，增强公司政策性担保能力。同时，积极发挥政府信誉功能，为企业利用外国政府优惠贷款提供担保。

责任编辑 韩璐